

彰化縣竹塘國小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一、時間：112 年 6 月 7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 20 分

二、地點：辦公室

三、主席：胡寶元

四、記錄：謝惠珠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六、主席報告：感謝各委員撥冗參加課發會，今天要麻煩各委員就提案進行討論，謝謝！

七、業務單位報告：請進行提案討論。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議決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請討論。

【說明】請參閱「112 學年度各年級全部課程節數分配表」。

【決議】通過

【案由二】審核 112 學年度上學期教科書版本，請討論。

【說明】請參閱「112 學年教科書選用版本一覽表」。

【決議】通過

【案由三】規畫本國語文作文篇數和閱讀學習單之規畫，請討論。

【說明】112 上學期全校作文均 5 篇。下學期三至五年級 5 篇，六年級 4 篇，其中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報告、日記、週記等形式)。

【決議】通過

【案由四】通過本校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

【說明】學校需於 112 年 6 月 14 日前，將 112 學年度課程總體計畫上傳至本縣課程計畫審查網站。各學年主任已於 112 年 6 月 6 日前編寫完畢，課程總體計畫為 112 學年度整個學年的檔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

【案由五】檢核 111 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及課程修正事項。

【說明】請參閱「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

【決議】現今重大議題融入教學之際，教學活動與評量多元化，但仍需兼顧學生之學力表現。

【案由六】議決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說明】於 6/2 經 111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進行審議。

【決議】通過

【案由七】議決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說明】於 6/2 經 111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進行審議。

【決議】通過

【案由八】因應潛能開發班優先排課之需要，討論相關事宜。

【說明】因應新學年的課表，需要優先考量潛能開發班的課表，所以請潛能開發班老師於 7 月 15 日以前完成課表並傳給教學組，由教學組統整並鎖定潛能開發班所排定的課程，若在其中有需要調整和討論的，再由導師或科任老師向潛能開發班老師反應。

【決議】通過

【案由九】議決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排課時數為每週 18 小時，超鐘每週 2 小時。

【說明】於 6/2 經 111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進行審議。

【決議】通過，據予實施並領取超鐘鐘點費。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上午 8 點 40 分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註冊組長
唐謝惠珠

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蔡政儒

校長：

竹塹國小
校長
胡寶元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簽到單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胡寶元	胡寶元	語文領域代表	張意文	張意文
教務主任	蔡政儒	蔡政儒	數學領域代表	陳淑樺	陳淑樺
學務主任	劉玉章	劉玉章	自然領域代表	謝惠珠	謝惠珠
總務主任	蔡宗衛	蔡宗衛	社會領域代表	蔡宗衛	蔡宗衛
輔導主任	詹鎮榮	詹鎮榮	科技領域代表	蔡政儒	蔡政儒
教學組長	謝惠珠	謝惠珠	健體領域代表	劉玉章	劉玉章
家長代表	陳思媛	陳思媛	藝文領域代表	張淑慧	張淑慧
一年級代表	黃惠如	黃惠如	綜合領域代表	詹鎮榮	詹鎮榮
二年級代表	張意文	張意文	潛能班	賴思惠	賴思惠
三年級代表	黃煜棠	黃煜棠	教師會代表	蔡政儒	蔡政儒
四年級代表	陳圓智	陳圓智			
五年級代表	魏夙俞	魏夙俞			
六年級代表	陳冠達	陳冠達			

竹塘國小 112 學年度教科書選用版本一覽表

學習領域		年 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語文	國 語	康軒	翰林	南一	南一	康軒	南一		
	本 土 語 文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英 語			何嘉仁 Super Fun1	何嘉仁 Super Fun3	何嘉仁 Super Fun5	康軒 Follow me7		
數 學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南一	康軒		
生活	社 會	南一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自然與生活科技				康軒	康軒	南一	南一	
	藝術與人文				翰林	翰林	康軒	康軒	
綜 合				康軒	康軒	翰林	康軒		
健 體		南一	南一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生 活 英 文		何嘉仁 Fun World1	翰林 Hooray3						
資 訊 (使用回收書)				宏全	宏全	宏全	宏全	宏全	宏全

教學組長  謝惠珠

教務主任  謝惠珠

校長  胡寶元

彰化縣竹塘鄉竹塘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 一、時間：112 年 6 月 2 日〈星期五〉10：10~10：30
- 二、地點：辦公室
- 三、主席：胡寶元校長 記錄：詹鎮榮主任
- 四、出席人員：特教推行委員會委員(如會議簽到表)
- 五、主席致詞：略
- 六、業務單位報告事項：
 1. 本學期期末 IEP 會議，陸續召開，請各位級任老師參與、協助討論。
 2. 本學期特教學生「代收代辦費」、六乙「在家教育」張生，縣府已補助；行動不便 3 特生(五乙林生、三甲邱生及二乙潘生)「身心障礙學生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補助費」縣府待撥款，等入學校公庫，旋即轉發，感謝各位導師協助申請及分發。
 3. 本學期安置鑑定送件並參加本校幼兒園、鄉立幼兒園、竹塘國中轉銜會議，已知下學年度有 10 位特生(含新生 2 位)，依程序再請家長簽署同意書，正式納入特生下學年度施以特殊教育課程。
 4. 本學期 4 月 20 日(四)辦理資源班戶外教育「溪湖巫家捏麵館」，10 特生(不含在家教育張生，臨時未與會)、7 位大人協助(本人暨蔡政儒主任、賴思惠老師、陳金保先生、莊漢斌先生、邱婉婷助理員、莊念慈助理員)，共搭乘三輛自用汽車前往，捏麵人 DIY、欣賞美景，度過快樂一個上午，感謝各位。
 5. 本學期 5 月 25 日(四)下午帶應屆畢業特生 3 位(六甲 1 位、六乙 2 位)(不含六乙在家教育張生，升國中後到校實際就學，放棄在家教育特生資格)至竹塘國中參訪教學及環境設施，亦感謝竹塘國中 2 位資源班老師 5 月 30 日(二)至本校參加轉銜會議，也感謝應屆班 2 師協助轉銜(陳冠達導師和陳俊升導師)。
 6. 下學年持續為三位特生申請專業團隊服務：物理治療 3 特生、職能治療 2 特生、語言治療 1 特生；蔡生語言治療已結案，下學期不需再申請；下學期時段再通知各班導師，如有異動亦同。新生 1 特生語言治療，待開學後依來文再辦理。
 7. 有關特教老師本學期在家教育課業輔導之交通費俟結束後，立即送府申請核撥。
 8. 有關六月特教老師在校每週超鐘二節暨在家教育二節鐘點費，俟本期結束後請協予撥付。
 9. 有關新生 1 特生輔具已申請送件(張生-先天性成骨不全症，俗稱「玻璃娃娃」)，申請「擺位課桌椅」一組；舊生現三甲邱生原擺位課桌椅已太小，已申請並申請一座輪椅，待六月 10 日後，俟縣府至學校勘查後續辦。

七、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案由一：六乙張生係在家教育學生，其母擬讓張生每週一、二在家教育，每週三、四、五至校就讀，請各委員知悉並提供看法。

說明：六乙張生經縣府核定為在家教育學生，其母親言，為讓張生升至國中後，能順利銜接學校生活；擬讓張生每週一、二在家教育，每週三、四、五至校就讀，以習慣學校團體及學習生活。

決議：請各位委員、各處室知悉多加關懷照顧留意六乙張生到校情形，其母親雖道，張生身體狀況已大有改善，仍不容輕忽；實際出席狀況，請思惠老師與其母親確實知悉掌控，並加以觀察瞭解；亦請班級導師及授課教師特加注意張生情形。

追蹤：每週三、四、五大多依舊在家教育，並未到校，如到校請隨時提醒關懷，持續至畢業。

案由二：本學期資源班學生計 10 位特生及 1 位疑似特生，特生其中 4 位為應屆畢生；下(112)學年度，特生為 6 位，預計有 1 位小一特生(原本校附幼先天性成骨不全症候群張生)入學，計有 7 位特生，尚不符資源班成立規定。

說明：依據 102.07.018 彰化縣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班及附設幼兒園教師員額配置原則，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8-11 位特生配置 1 班、1 位老師，本校下(112)學年度預計特生 8 位，配置 1 班、1 位老師。

決議：俟鑑定安置結果(本學期提報小一 1 生、小二 2 生接受鑑定)以及下學年度小一新生報到後，方能確認特生人數，如未達 8 位特生，就變為「不分類身障巡迴輔導班」，靜候新生特生結果，暨請為行動不便學生申請特教學生助理員；本學年度感謝賴思惠老師擔任資源班特教代理老師，也希望下學年度，賴老師可以再回竹小，為學校貢獻一份心力，再次感謝思惠老師。

追蹤：依據結果新進 2 新生特生，加鑑定共計 10 位特生，持續追蹤，如遇不適切，隨時改善。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檢核本校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國小 2 位、附幼 1 位)執行相關策略之成效與考核。

說明：幼兒園張生、二乙潘生及三甲邱生皆申請縣府核可之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請業務單位報告本學期之服務成效，並請各委員進行考核工作。

決議：三位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本學期表現優良，倍受協助照顧特生及特生家長喜愛，助理人員和家長溝通順暢、服務熱誠、認真負責，校內師生皆予讚許。輔導主任所提二位特教學生助理員及附幼一位特教學生助理員，考核結果各項均優，同意所提考核，並請將三位考核送府備查，暨同意渠等之續聘。

案由二：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身心障礙類)、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請委員初核。

說明：依彰化縣特殊教育規定，需完成 112 學年度特教課程計畫及課程教學調整計畫，並且上傳，謹請委員初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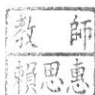
決議：案經委員初核通過，旋即送課程發展委員會再經同意後，即上傳作業。

案由三：預計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排課時數為每週 18 小時，請委員初核是否同意超鐘每週 2 小時。

說明：112 學年度資源班預計服務特生為每週 18 小時，請委員審核是否同意校內每週超鐘 2 小時。

決議：案經委員初核通過，送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同意後，據予實施並領取超鐘鐘點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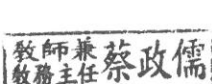
九、臨時動議：無

潛能開發班教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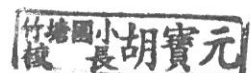
輔導主任：

總務主任：

學務主任：

教務主任：

校長：



彰化縣竹塘鄉竹塘國民小學 潛能開發班

111 學年度 第二學期 期末會議紀錄簽到表

會議名稱：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末會議

會議時間：112年6月2日(星期五)AM10:10-AM10:30

會議地點：辦公室

簽到表：

行政人員	簽名	年級代表 簽名	與會人員	簽名
校長		幼兒園 許添姿	家長代表	
教務主任		一年級 黃惠		
學務主任		二年級 陳思媛		
輔導主任		三年級 黃煜棠		
總務主任		四年級 陳珠樺		
附幼主任		五年級 魏鳳俞		
教學註冊組 組長		六年級 陳冠達		
資源班教師				
兼任輔導教師				
護理師				

彰化縣 112 學年度竹塘國小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

一、教師編制

特教班型	班級	編制人員	教師編制/每週實際授課節數				總節數
			導師	專任教師	兼任行政	兼課教師	
資源班	一	1	1/17				17

二、課程規劃

2.分散式資源班

課程類別	科目	年級/組別	配課總節數
部定課程	國語文	1,2/A	2
	國語文	3,4/A	2
	國語文	5,6/A	2
	數學	1,2/A	2
	數學	3,4/A	4
	數學	5,6/A	4
校訂課程	特殊需求(社會技巧)	5,6/A	1
資源班教師每週總節數			17

【註】部定課程節數國語文低年級每週6節，中、高年級每週5節，數學每週4節。

3.本校學生接受巡迴輔導

巡迴輔導班型	年級/學生	科目	每週節數
接受巡迴輔導服務每週總節數			0

彰化縣立竹塘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112年6月2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

112年6月7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 (二) 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大綱。

二、目的

在十二年國教/九年一貫課程的主軸下，因應學生之個別需求、能力差異及學習表現，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

三、計畫目標

- (一) 依據特教學生需求選用相關能力指標，包括針對學生的弱勢能力，應用簡化、減量、替代、分解與重整的策略；針對學生的優勢能力，應用加深、加廣或濃縮的策略，以完成學年目標之撰寫。
- (二) 課程教材之調整，依照學生選用之能力指標編輯教材，完成教材的簡化淺化，或教材之充實與深化等調整措施，以供適性教學之用。
- (三) 教學方法宜因應身障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工作分析、多元感官、直接教學、多層次教學、合作學習、協同教學等多樣化的教學；因應資優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創造性問題解決、高層次思考、問題本位學習或區分性教學等方式進行，期使學生達成學習目標。

四、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

- (一) 配合特殊教育課程大綱，根據學生需求開設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科技、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藝術等部定課程。
- (二) 針對學生之特殊需求於彈性學習或校定課程時間，開設學習策略、生活管理、動作機能訓練、職業教育、社會技巧、溝通訓練、科技輔具、點字、定向行動、獨立研究、情意、創造力及領導才能等特殊需求課程。
- (三) 依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之認知或學習功能不同程度，規劃課程及調整各領域之授課節數，惟學習總節數不得少於同年級普通班學生，並經本校特推會審議通過。

五、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一) 學習內容的調整

1. 認知或學習功能無缺損/輕微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簡化、減量、分解、替代、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2. 認知或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替代、重整、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

標。

3. 認知功能優異之資優學生其能力指標宜採加深、加廣或濃縮的方式，再根據調整過後之指標編選符合學生學習需求的教材。

(二) 學習歷程的調整

1. 教學型態依領域需要與人力資源採個別指導、分組教學，團體教學與班際協同。
2. 教學時應使用具實證教學成效之方法，包括分散練習、直接教學、合作學習、提示教學等有效教學策略，除強調學習成功經驗的營造外，更以促進友善與融合的學習環境為考量。
3. 資優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根據學生學習特質為原則，朝解決問題、創造與批判性等高層次思考，並兼顧情意培養擬定其學年目標。

(三) 學習環境的調整

1. 教室安排於一樓；調整座位編排方式，以利小組或個別自主、專心學習為原則；妥善安排座位以利同儕相互動與協助。
2. 教室環境佈置與教學內容及學生學習特質相配合，設計多元學習環境，促進學習遷移與類化的成效。

(四) 學習評量方式(定期評量)的調整

1. 身障學生採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可運用優勢評量、動態評量、檔案評量、實作評量、生態評量與課程本位評量等多元方式，以達到適齡、提升學習成就的目標，必要時則能發揮成績預警及補救的功效。
2. 資優學生則宜從提高目標層次並引導自我設定目標的獨立學習為評量依據，以避免重複練習造成之浪費與厭倦感。

六、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會辦



決行

